

江苏扬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2025 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本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行业信息披露》、《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三号——化工》要求，现将 2025 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：

一、主要产品的产量、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

主要产品	产量（吨）	销量（吨）	营业收入（万元）
原药	57,751.21	56,707.28	365,520.49
制剂（不折百）	25,456.62	28,106.62	117,053.34

二、主要产品和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

（一）主要产品价格变动情况

	2025 年 1-6 月 平均销售价格 （万元/吨）	2024 年 1-6 月 平均销售价格 （万元/吨）	价格变动情况
原药	6.45	6.65	-3.04%
制剂	4.16	4.29	-2.89%

（二）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情况

	2025 年 1-6 月 平均采购价格 （元/吨）	2024 年 1-6 月 平均采购价格 （元/吨）	价格变动情况
液碱	2,674	2,152	24.3%
液钾	2,845	2,774	2.6%
碳酸钾	6,075	5,924	2.5%
氢溴酸	12,300	9,935	23.8%
异戊二烯	10,080	7,937	27.0%
一氯甲烷	2,083	2,048	1.7%

	2025 年 1-6 月 平均采购价格 (元/吨)	2024 年 1-6 月 平均采购价格 (元/吨)	价格变动情况
甲醛	1,095	1,099	-0.4%
氯化亚砷	1,383	1,434	-3.5%
醋酸	2,627	3,214	-18.3%
盐酸	140	145	-3.4%
甲苯	5,523	6,386	-13.5%
硝酸	1,295	1,788	-27.5%
甲醇	2,387	2,462	-3.1%
水合肼	14,763	14,118	4.6%

三、报告期内无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。

以上生产经营数据，来自公司内部统计，未经审计，仅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，未对公司未来经营情况作出任何明示或默示的预测或保证，敬请投资者审慎使用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扬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二日